

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七三七、七三九地浸采铀延续工程七三七井场水冶厂建筑工程-中
标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: BRR23-ZB3-ZB-004-011)

公示开始时间: 2023年12月29日00时00分00秒

公示结束时间: 2024年01月02日17时00分00秒

本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七三七、七三九地浸采铀延续工程七三七井场水冶厂建筑工程(招标项目编号: BRR23-ZB3-ZB-004-011)经评标委员会评审,确定001第1包的中标候选人,现公示如下:

一、评标情况

001第1包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投标报价	质量	工期/交货期
1	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	2519.782975万元(人民币)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
2	江西核工业建设有限公司	2506.494458万元(人民币)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
3	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	2400.186322万元(人民币)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项目负责人姓名	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
1	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	缪晓云	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、苏132202220230
2	江西核工业建设有限公司	虞成洋	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、赣236161651051
3	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	车孝明	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、京11120192021085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响应情况
1	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
2	江西核工业建设有限公司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
3	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	满足招标文件要求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。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（电话：0311-85912239）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。

三、其他公示内容

无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261号

联系人：刘先生

电话：0311-85912239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11号楼

联系人：卢聃、石芮嘉

电话：010-52209116

电子邮件：chinabrr06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